

孫子兵法今譯

目 錄

- 始計第一
- 作戰第二
- 謀攻第三
- 軍形第四
- 兵勢第五
- 虛實第六
- 軍爭第七
- 九變第八
- 行軍第九
- 地形第十
- 九地第十一
- 火攻地十二
- 用間第十三

始計第一

原文：【始計第一】

孫子曰：

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道者，令民於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危也；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將者，智、信、仁、勇、嚴也；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之者不勝。故校之以計，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執行？兵眾孰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吾以此知勝負矣。將聽吾計，用之必勝，留之；將不聽吾計，用之必敗，去之。

計利以聽，乃爲之勢，以佐其外。勢者，因利而制權也。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而況於無算乎！吾以此觀之，勝負見矣。

譯文：【始計第一】

孫子說：戰爭是一個國家的頭等大事，關係到軍民的生死，國家的存亡，是不能不慎重周密地觀察、分析、研究。

因此，必須通過敵我雙方五個方面的分析，七種情況的比較，得到詳情，來預測戰爭勝負的可能性。

一是道，二是天，三是地，四是將，五是法。道，指君主和民眾目標相同，意志統一，可以同生共死，而不會懼怕危險。天，指晝夜、陰晴、寒暑、四季更替。地，指地勢的高低，路程的遠近，地勢的險要、平坦與否，戰場的廣闊、狹窄，是生地還是死地等地理條件。將，指將領足智多謀，賞罰有信，對部下真心關愛，勇敢果斷，軍紀嚴明。法，指組織結構，責權劃分，人員編制，管理制度，資源保障，物資調配。對這五個方面，將領都不能不做深刻瞭解。瞭解就能勝利，否則就不能勝利。所以，要通過對雙方各種情況的考察分析，並據此加以比較，從而來預測戰爭勝負。哪一方的君主是有道明君，能得民心？哪一方的將領更有能力？哪一方佔有天時地利？哪一方的法規、法令更能嚴格執行？哪一方資源更充足，裝備更精良，兵員更廣大？哪一方的士兵訓練更有素，更有戰鬥力？哪一方的賞罰更公正嚴明？通過這些比較，我就知道了勝負。將領聽從我的計策，任用他必勝，我就留下他；將領不聽從我的計策，任用他必敗，我就辭退他。

聽從了有利於克敵制勝的計策，還要創造一種勢態，作為協助我方軍事行動的外部條件。勢，就是按照我方建立優勢、掌握戰爭主動權的需要，根據具體情況採取不同的相應措施。用兵作戰，就是詭詐。因此，有能力

而裝做沒有能力，實際上要攻打而裝做不攻打，欲攻打近處卻裝做攻打遠處，攻打遠處卻裝做攻打近處。對方貪利就用利益誘惑他，對方混亂就趁機攻取他，對方強大就要防備他，對方暴躁易怒就可以撩撥他怒而失去理智，對方自卑而謹慎就使他驕傲自大，對方體力充沛就使其勞累，對方內部親密團結就挑撥離間，要攻打對方沒有防備的地方，在對方沒有料到的時機發動進攻。這些都是軍事家克敵制勝的訣竅，不可先傳泄於人也。

在未戰之前，經過周密的分析、比較、謀劃，如果結論是我方佔據的有利條件多，有八、九成的勝利把握；或者如果結論是我方佔據的有利條件少，只有六、七成的勝利把握，則只有前一種情況在實戰時才可能取勝。如果在戰前乾脆就不做周密的分析、比較，或分析、比較的結論是我方只有五成以下的勝利把握，那在實戰中就不可能獲勝。僅根據廟算的結果，不用實戰，勝負就顯而易見了。

作戰第二

原文：【作戰第二】

孫子曰：

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則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

其用戰也，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故兵聞拙速，未睹巧之久也。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故不盡知用兵之害者，則不能盡知用兵之利也。

善用兵者，役不再籍，糧不三載，取用於國，因糧於敵，故軍食可足也。國之貧於師者遠輸，遠輸則百姓貧；近師者貴賣，貴賣則百姓財竭，財竭則急於丘役。力屈中原、內虛于家，百姓之費，十去其七；公家之費，破軍罷馬，甲冑矢弓，戟盾矛櫓，丘牛大車，十去其六。故智將務食於敵，食敵一鐘，當吾二十鐘；□①杆一石，當吾二十石。故殺敵者，怒也；取敵之利者，貨也。車戰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而更其旌旗。車雜而乘之，卒善而養之，是謂勝敵而益強。

故兵貴勝，不貴久。

故知兵之將，民之司命。國家安危之主也。

[注：]

①：“忌”加“艸”頭。

譯文：【作戰第二】

孫子說：要興兵作戰，需做的物資準備有，輕車千輛，重車千輛，全副武裝的士兵十萬，並向千里之外運送糧食。那麼前後方的軍內外開支，招待使節、策士的用度，用於武器維修的膠漆等材料費用，保養戰車、甲冑的支出等，每天要消耗千金。按照這樣的標準準備之後，十萬大軍才可出發上戰場。

因此，軍隊作戰就要求速勝，如果拖的很久則軍隊必然疲憊，挫失銳氣。一旦攻城，則兵力將耗盡，長期在外作戰還必然導致國家財用不足。如果軍隊因久戰疲憊不堪，銳氣受挫，軍事實力耗盡，國內物資枯竭，其他諸侯必定趁火打劫。這樣，即使足智多謀之士也無良策來挽救危亡了。所以，在實際作戰中，只聽說將領缺少高招難以速勝，卻沒有見過指揮高明巧于持久作戰的。戰爭曠日持久而有利於國家的事，從來沒有過。所以，不能詳盡地瞭解用兵的害處，就不能全面地瞭解用兵的益處。

善於用兵的人，不用再次徵集兵員，不用多次運送軍糧。武器裝備由國內供應，從敵人那裡設法奪取糧食，這樣軍隊的糧草就可以充足了。國家之所以因作戰而貧困，是由於軍隊遠征，不得不進行長途運輸。長途運輸必然導致百姓貧窮。駐軍附近處物價必然飛漲，物價飛漲，必然導致物

資枯竭，物財枯竭，賦稅和勞役必然加重。在戰場上，軍力耗盡，在國內財源枯竭，百姓私家財產損耗十分之七。公家的財產，由於車輛破損，馬匹疲憊，盔甲、弓箭、矛戟、盾牌、牛車的損失，而耗去十分之六。所以明智的將軍，一定要在敵國解決糧草，從敵國搞到一鐘的糧食，就相當於從本國啓運時的二十鐘，在當地取得飼料一石，相當於從本國啓運時的二十石。所以，要使士兵拼死殺敵，就必須怒之，激勵之。要使士兵勇於奪取敵方的軍需物資，就必須以繳獲的財物作獎賞。所以，在車戰中，搶奪十輛車以上的，就獎賞最先搶得戰車的。而奪得的戰車，要立即換上我方的旗幟，把搶得的戰車編入我方車隊。要善待俘虜，使他們有歸順之心。這就是戰勝敵人而使自己越發強大的方法。所以，作戰最重要、最有利的是速勝，最不宜的是曠日持久。真正懂得用兵之道、深知用兵利害的將帥，掌握著民眾的生死，主宰著國家的安危。

謀攻第三

原文：【謀攻第三】

孫子曰：

夫用兵之法，全國爲上，破國次之；全軍爲上，破軍次之；全旅爲上，破旅次之；全卒爲上，破卒次之；全伍爲上，破伍次之。

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修櫓□①□②，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堙，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也。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毀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頓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

故用兵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少則能逃之，不若則能避之。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

夫將者，國之輔也。輔周則國必強，輔隙則國必弱。故君之所以患於軍者三：不知軍之不可以進而謂之進，不知軍之不可以退而謂之退，是謂糜軍；不知三軍之事而同三軍之政，則軍士惑矣；不知三軍之權而同三軍之任，則軍士疑矣。三軍既惑且疑，則諸侯之難至矣。是謂亂軍引勝。

故知勝有五：知可以戰與不可以戰者勝，識眾寡之用者勝，上下同欲

者勝，以虞待不虞者勝，將能而君不禦者勝。此五者，知勝之道也。故曰：知己知彼，百戰不貽；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

[注：]

①：[車賁]。

②：“溫”字“氵”旁換“車”旁。

譯文：【謀攻第三】

孫子說：戰爭的原則是：使敵人舉國降服是上策，用武力擊破敵國就次一等；使敵人全軍降服是上策，擊敗敵軍就次一等；使敵人全旅降服是上策，擊破敵旅就次一等；使敵人全卒降服是上策，擊破敵卒就次一等；使敵人全伍降服是上策，擊破敵伍就次一等。

所以，百戰百勝，算不上是最高明的；不通過交戰就降服全體敵人，才是最高明的。所以，上等的軍事行動是用謀略挫敗敵方的戰略意圖或戰爭行爲，其次就是用外交戰勝敵人，再次是用武力擊敗敵軍，最下之策是攻打敵人的城池。攻城，是不得已而爲之，是沒有辦法的辦法。製造大盾牌和四輪車，準備攻城的所有器具，起碼得三個月。堆築攻城的土山，起碼又得三個月。如果將領難以擬制焦躁情緒，命令士兵象螞蟻一樣爬牆攻城，儘管士兵死傷三分之一，而城池卻依然沒有攻下，這就是攻城帶來的災難。所以善用兵者，不通過打仗就使敵人屈服，不通過攻城就使敵城投

降，摧毀敵國不需長期作戰，一定要用“全勝”的策略爭勝於天下，從而既不使國力兵力受挫，又獲得了全面勝利的利益。這就是謀攻的方法。

所以，在實際作戰中運用的原則是：我十倍於敵，就實施圍殲，五倍於敵就實施進攻，兩倍於敵就要努力戰勝敵軍，勢均力敵則設法分散各個擊破之。兵力弱於敵人，就避免作戰。所以，弱小的一方若死拼固守，那就會成爲強大敵人的俘虜。

將帥，國家之輔助也。輔助之謀縝密周詳，則國家必然強大，輔助之謀疏漏失當，則國家必然衰弱。所以，國君對軍隊的危害有三種：不知道軍隊不可以前進而下令前進，不知道軍隊不可以後退而下令後退，這叫做束縛軍隊；不知道軍隊的戰守之事、內部事務而同理三軍之政，將士們會無所適從；不知道軍隊戰略戰術的權宜變化，卻幹預軍隊的指揮，將士就會疑慮。軍隊既無所適從，又疑慮重重，諸侯就會趁機興兵作難。這就是自亂其軍，坐失勝機。

所以，預見勝利有五個方面：能準確判斷仗能打或不能打的，勝；知道根據敵我雙方兵力的多少採取對策者，勝；全國上下，全軍上下，意願一致、同心協力的，勝；以有充分準備來對付毫無準備的，勝；主將精通軍事、精於權變，君主又不加幹預的，勝。以上就是預見勝利的方法。所以說：瞭解敵方也瞭解自己，每一次戰鬥都不會有危險；不瞭解對方但瞭解自己，勝負的機率各半；既不瞭解對方又不瞭解自己，每戰必敗。

軍形第四

原文：【軍形第四】

孫子曰：

昔之善戰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故善戰者，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之必可勝。故曰：勝可知，而不可爲。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見勝不過衆人之所知，非善之善者也；戰勝而天下曰善，非善之善者也。故舉秋毫不爲多力，見日月不爲明目，聞雷霆不爲聰耳。古之所謂善戰者，勝於易勝者也。故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故其戰勝不忒。不忒者，其所措勝，勝已敗者也。故善戰者，立於不敗之地，而不失敵之敗也。是故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善用兵者，修道而保法，故能爲勝敗之政。

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故勝兵若以鎰稱銖，敗兵若以銖稱鎰。

稱勝者之戰民也，若決積水於千仞之溪者，形也。

譯文：【軍形第四】

孫子說：以前善於用兵作戰的人，總是首先創造自己不可戰勝的條件，並等待可以戰勝敵人的機會。使自己不被戰勝，其主動權掌握在自己手中；

敵人能否被戰勝，在於敵人是否給我們以可乘之機。所以，善於作戰的人只能夠使自己不被戰勝，而不能使敵人一定會被我軍戰勝。所以說，勝利可以預見，卻不能強求。敵人無可乘之機，不能被戰勝，且防守以待之；敵人有可乘之機，能夠被戰勝，則出奇攻而取之。防守是因為我方兵力不足，進攻是因為兵力超過對方。善於防守的，隱藏自己的兵力如同在深不可測的地下；善於進攻的部隊就象從天而降，敵不及防。這樣，才能保全自己而獲得全勝。預見勝利不能超過平常人的見識，算不上最高明；交戰而後取勝，即使天下都稱讚，也不算上最高明。正如舉起秋毫稱不上力大，能看見日月算不上視力好，聽見雷鳴算不上耳聰。古代所謂善於用兵的人，只是戰勝了那些容易戰勝的敵人。所以，真正善於用兵的人，沒有智慧過人的名聲，沒有勇武蓋世的戰功，而他既能打勝仗又不出任何閃失，原因在於其謀劃、措施能夠保證，他所戰勝的是已經註定失敗的敵人。所以善於打戰的人，不但使自己始終處於不被戰勝的境地，也決不會放過任何可以擊敗敵人的機會。所以，打勝仗的軍隊總是在具備了必勝的條件之後才交戰，而打敗仗的部隊總是先交戰，在戰爭中企圖僥倖取勝。善於用兵的人，潛心研究致勝之道，修明政治，堅持致勝的法制，所以能主宰勝敗。

兵法：一是度，即估算土地的面積，二是量，即推算物資資源的容量，三是數，即統計兵源的數量，四是稱，即比較雙方的軍事綜合實力，五是勝，即得出勝負的判斷。土地面積的大小決定物力、人力資源的容量，資源的容量決定可投入部隊的數目，部隊的數目決定雙方兵力的強弱，雙方兵力的強弱得出勝負的概率。獲勝的軍隊對於失敗的一方就如同用“銖”來稱“銖”，具有絕對優勢優勢，而失敗的軍隊對於獲勝的一方就如同用“銖”來稱“鎰”。勝利者一方打仗，就象積水從千仞高的山澗沖決而出，勢不可擋，這就是軍事實力的表現。

兵勢第五

原文：【兵勢第五】

孫子曰：

凡治眾如治寡，分數是也；鬥眾如鬥寡，形名是也；三軍之眾，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兵之所加，如以□①投卵者，虛實是也。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更生，四時是也。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相生，如迴圈之無端，孰能窮之哉！

激水之疾，至於漂石者，勢也；鷲鳥之疾，至於毀折者，節也。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勢如擴弩，節如發機。紛紛紜紜，鬥亂而不可亂；渾渾沌沌，形圓而不可敗。亂生於治，怯生於勇，弱生於強。治亂，數也；勇怯，勢也；強弱，形也。

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動之，以卒待之。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任勢者，其戰人也，如轉木石。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

故善戰人之勢，如轉圓石於千仞之山者，勢也。

[注：]

①：“瑕”的“王”旁換“石”旁。

譯文：【兵勢第五】

治理大軍團就象治理小部隊一樣有效，是依靠合理的組織、結構、編制；指揮大軍團作戰就象指揮小部隊作戰一樣到位，是依靠明確、高效的信號指揮系統；整個部隊與敵對抗而不會失敗，是依靠正確運用“奇正”的變化：攻擊敵軍，如同用石頭砸雞蛋一樣容易，關鍵在於以實擊虛。

大凡作戰，都是以正兵作正面交戰，而用奇兵去出奇制勝。善於運用奇兵的人，其戰法的變化就象天地運行一樣無窮無盡，象江海一樣永不枯竭。象日月運行一樣，終而復始；與四季更迭一樣，去而復來。宮、商、角、徵、羽不過五音，然而五音的組合變化，永遠也聽不完；紅、黃、藍、白、黑不過五色，但五種色調的組合變化，永遠看不完；酸、甜、苦、辣、鹹不過五味，而五種味道的組合變化，永遠也嘗不完。戰爭中軍事實力的運用不過“奇”、“正”兩種，而“奇”、“正”的組合變化，永遠無窮無盡。奇正相生、相互轉化，就好比圓環旋繞，無始無終，誰能窮盡呢。

湍急的流水所以能漂動大石，是因為使它產生巨大衝擊力的勢能；猛禽搏擊雀鳥，一舉可致對手於死地，是因為它掌握了最有利於爆發衝擊力的時空位置，節奏迅猛。所以善於作戰的指揮者，他所造成的態勢是險峻的，進攻的節奏是短促有力的。“勢險”就如同滿弓待發的弩那樣蓄勢，

“節短”正如搏動弩機那樣突然。旌旗紛紛，人馬紜紜，雙方混戰，戰場上事態萬端，但自己的指揮、組織、陣腳不能亂；混混沌頓，迷迷濛濛，兩軍攪作一團，但勝利在我把握之中。雙方交戰，一方之亂，是因為對方治軍更嚴整：一方怯懦，是因為對方更勇敢；一方弱小，是因為對方更強大。軍隊治理有序或者混亂，在於其組織編制；士兵勇敢或者膽怯，在於部隊所營造的態勢和聲勢；軍力強大或者弱小，在於部隊日常訓練所造就的內在實力。

善於調動敵軍的人，向敵軍展示一種或真或假的軍情，敵軍必然據此判斷而跟從；給予敵軍一點實際利益作為誘餌，敵軍必然趨利而來，從而聽我調動。一方面用這些辦法調動敵軍，一方面要嚴陣以待。

所以，善戰者追求形成有利的“勢”，而不是苛求士兵，因而能選擇人才去適應和利用已形成的“勢”。善於創造有利“勢”的將領，指揮部隊作戰就象轉動木頭和石頭。木石的性情是處於平坦地勢上就靜止不動，處於陡峭的斜坡上就滾動，方形容易靜止，圓形容易滾動。所以，善於指揮打仗的人所造就的“勢”，就象讓圓石從極高極陡的山上滾下來一樣，來勢兇猛。這就是所謂的“勢”。

虛實第六

原文：【虛實第六】

孫子曰：

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戰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饑之，安能動之。出其所必趨，趨其所不意。

行千里而不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守而必固者，守其所必攻也。故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故能為敵之司命。進而不可禦者，沖其虛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故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我不欲戰，雖畫地而守之，敵不得與我戰者，乖其所之也。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為一，敵分為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眾敵寡，能以眾擊寡者，則吾之所與戰者約矣。吾所與戰之地不可知，不可知則敵所備者多，敵所備者多，則吾所與戰者寡矣。故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寡者，備人者也；眾者，使人備己者也。故知戰之地，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之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後不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裡，近者數裡乎！

以吾度之，越人之兵雖多，亦奚益於勝哉！

故曰：勝可爲也。敵雖衆，可使無鬥。故策之而知得失之計，候之而知動靜之理，形之而知死生之地，角之而知有餘不足之處。故形兵之極，至於無形。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因形而措勝於衆，衆不能知。人皆知我所以勝之形，而莫知吾所以制勝之形。故其戰勝不復，而應形於無窮。

夫兵形象水，水之行避高而趨下，兵之形避實而擊虛；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敵而制勝。故兵無常勢，水無常形。能因敵變化而取勝者，謂之神。故五行無常勝，四時無常位，日有短長，月有死生。

譯文：【虛實第六】

孫子說，大凡先期到達戰地等待敵軍的就精力充沛、主動安逸，而後到達戰地匆忙投入戰鬥的就被動勞累。所以，善戰者調動敵人而決不爲敵人所調動。能夠調動敵人使之自動前來我預想的戰地，是用利益來引誘；能使敵人不能先我來到戰場，是設置障礙、多方阻撓的結果。所以，敵人若處軍安逸，能使之疲勞；若敵人糧食充足就能使之匱乏；若敵人安然不動，就能使他不得行動起來。通過敵人不設防的地區進軍，在敵人預料不到的時間，向敵人預料不到的地點攻擊。進軍千里而不疲憊，是因爲走在敵軍無人抵抗或無力抵抗的地區，如入無人之境。我進攻就一定會獲勝，是因爲攻擊的是敵人疏於防守的地方。我防守一定穩固，是因爲守住了敵人一定會進攻的地方。所以善於進攻的，能做到使敵方不知道在哪防守，不知道怎樣防守。而善於防守的，使敵人不知道從哪進攻，不知怎樣進攻。深奧啊，精妙啊，竟然見不到一點形跡；神奇啊，玄妙啊，居然不漏出一

點消息。所以能成爲敵人命運的主宰。

進攻時，敵人無法抵禦，那是攻擊了敵人兵力空虛的地方；撤退時，敵人無法追擊，那是行動迅速敵人無法追上。所以我軍要交戰，敵人就算壘高牆挖深溝，也不得不出來與我軍交戰，是因爲我軍攻擊了它非救不可的要害之處；我軍不想與敵軍交戰，雖然只是在地上畫出界限權作防守，敵人也無法與我軍交戰，原因是我已設法改變了敵軍進攻的方向。所以，使敵軍處於暴露狀態而我軍處於隱蔽狀態，這樣我軍兵力就可以集中而敵軍兵力就不得不分散。（如果敵我總兵力相當），我集中兵力與一點，而敵人分散爲十處，我就是以十對一。這樣，（在局部戰場上）就出現我眾敵寡的態勢，在這種態勢下，則我軍所與戰者用力少而成功多也。敵軍不知道我軍所預定的戰場在哪裡，就會處處分兵防備，防備的地方越多，能夠與我軍在特定的地點直接交戰的敵軍就越少。所以防備前面，則後面兵力不足，防備後面，則前面兵力不足，防備左方，則右方兵力不足，防備右方，則左方兵力不足，所有的地方都防備，則所有的地方都兵力不足。兵力不足，全是因爲分兵防禦敵人；兵力充足，是由於迫使敵人分兵防禦我。所以，既預知與敵人交戰的地點，又預知交戰的時間，即使行軍千里也可以與敵人交戰。不能預知與敵人交戰的地點，又不能預知交戰的時間，倉促遇敵，就會左軍不能救右軍，右軍不能救左軍，前軍不能救後軍，後軍不能救前軍，何況遠的相距十裡，近的也有好幾裡呢。依我對吳國所作的分析，越國雖然兵多，但對他的勝利又有什麼幫助呢？所以說：勝利是可以創造的，敵人雖然兵多，卻可以使敵人無法有效地參加戰鬥。

通過仔細分析可以判斷敵人作戰計畫的優劣得失；通過挑動敵人，可以瞭解敵方的活動規律；通過“示形”，可以弄清地形是否對敵有利；通

過試探性進攻，可以探明敵方兵力佈置的強弱多寡。所以，示形誘敵的方法運用得極其巧妙時，一點破綻也沒有。到這種境地，即使隱藏再深的間諜也不能探明我的虛實，智慧高超的敵手也想不出對付我的辦法。根據敵情採取制勝的策略，即使擺在眾人面前，眾人也理解不了。人們都知道我克敵制勝的方法，卻不能知道我是怎樣運用這些方法制勝的。所以戰勝敵人的戰略戰術每次都是不一樣的，應適應敵情靈活運用。

兵的性態就象水一樣，水流動時是避開高處流向低處，用兵取勝的關鍵是避開設防嚴密實力強大的敵人而攻擊其薄弱環節；水根據地勢來決定流向，軍隊根據敵情來採取制勝的方略。所以用兵作戰沒有一成不變的態勢，正如流水沒有固定的形狀和去向。能夠根據敵情的變化而取勝的，就叫做用兵如神。金、木、水、火、土這五行相生相剋，沒有哪一個常勝；四季相繼相代，沒有哪一個固定不移，白天的時間有長有短，月亮有圓也有缺。萬物皆處於流變狀態。

軍爭第七

原文：【軍爭第七】

孫子曰：

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眾，交和而舍，莫難於軍爭。軍爭之難者，以迂爲直，以患爲利。

故迂其途，而誘之以利，後人發，先人至，此知迂直之計者也。軍爭爲利，軍爭爲危。舉軍而爭利則不及，委軍而爭利則輜重捐。是故卷甲而趨，日夜不處，倍道兼行，百里而爭利，則擒三將軍，勁者先，疲者後，其法十一而至；五十裡而爭利，則蹶上將軍，其法半至；三十裡而爭利，則三分之二至。是故軍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者，不能得地利。故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和爲變者也。故其疾如風，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動如山，難知如陰，動如雷震。掠鄉分眾，廓地分利，懸權而動。先知迂直之計者勝，此軍爭之法也。

《軍政》曰：“言不相聞，故爲之金鼓；視不相見，故爲之旌旗。”夫金鼓旌旗者，所以一民之耳目也。民既專一，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此用眾之法也。故夜戰多金鼓，晝戰多旌旗，所以變人之耳目也。

三軍可奪氣，將軍可奪心。是故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此治氣者也。以治待亂，以靜待嘩，此治心者也。

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饑，此治力者也。無邀正正之旗，無擊堂堂之陳，此治變者也。

故用兵之法，高陵勿向，背丘勿逆，佯北勿從，銳卒勿攻，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遺闕，窮寇勿迫，此用兵之法也。

譯文：【軍爭第七】

孫子說：用兵的原則，將領接受君命，從召集軍隊，安營紮寨，到開赴戰場與敵對峙，沒有比率先爭得制勝的條件更難的事了。“軍爭”中最困難的地方就在於以迂回進軍的方式實現更快到達預定戰場的目的，把看似不利的條件變為有利的條件。所以，由於我迂回前進，又對敵誘之以利，使敵不知我意欲何去，因而出發雖後，卻能先於敵人到達戰地。能這麼做，就是知道迂直之計的人。“軍爭”爲了有利，但“軍爭”也有危險。帶著全部輜重去爭利，就會影響行軍速度，不能先敵到達戰地；丟下輜重輕裝去爭利，裝備輜重就會損失。卷甲急進，白天黑夜不休息地急行軍，奔跑百里去爭利，則三軍的將領有可能會被俘獲。健壯的士兵能夠先到戰場，疲憊的士兵必然落後，只有十分之一的人馬如期到達；強行軍五十裡去爭利，先頭部隊的主將必然受挫，而軍士一般僅有一半如期到達；強行軍三十裡去爭利，一般只有三分之二的人馬如期到達。這樣，部隊沒有輜重就不能生存，沒有糧食供應就不能生存，沒有戰備物資儲備就無以生存。

所以不瞭解諸侯各國的圖謀，就不要和他們結成聯盟；不知道山林、險阻和沼澤的地形分佈，不能行軍；不使用嚮導，就不能掌握和利用有利的地形。所以，用兵是憑藉施詭詐出奇兵而獲勝的，根據是否有利於獲勝

決定行動，根據雙方情勢或分兵或集中為主要變化。按照戰場形勢的需要，部隊行動迅速時，如狂風飛旋；行進從容時，如森林徐徐展開；攻城掠地時，如烈火迅猛；駐守防禦時，如大山巋然；軍情隱蔽時，如烏雲蔽日；大軍出動時，如雷霆萬鈞。奪取敵方的財物，擄掠百姓，應分兵行動。開拓疆土，分奪利益，應該分兵扼守要害。這些都應該權衡利弊，根據實際情況，相機行事。率先知道“迂直之計”的將獲勝，這就是軍爭的原則。

《軍政》說：“在戰場上用語言來指揮，聽不清或聽不見，所以設置了金鼓；用動作來指揮，看不清或看不見，所以用旌旗。金鼓、旌旗，是用來統一士兵的視聽，統一作戰行動的。既然士兵都服從統一指揮，那麼勇敢的將士不會單獨前進，膽怯的也不會獨自退卻。這就是指揮大軍作戰的方法。所以，夜間作戰，要多處點火，頻頻擊鼓；白天打仗要多處設置旌旗。這些是用來擾亂敵方的視聽的。

對於敵方三軍，可以挫傷其銳氣，可使喪失其士氣，對於敵方的將帥，可以動搖他的決心，可使其喪失鬥志。所以，敵人早朝初至，其氣必盛；陳兵至中午，則人力困倦而氣亦怠惰；待至日暮，人心思歸，其氣益衰。善於用兵的人，敵之氣銳則避之，趁其士氣衰竭時才發起猛攻。這就是正確運用士氣的原則。用治理嚴整的我軍來對付軍政混亂的敵軍，用我鎮定平穩的軍心來對付軍心躁動的敵人。這是掌握並運用軍心的方法。以我就近進入戰場而待長途奔襲之敵；以我從容穩定對倉促疲勞之敵；以我飽食之師對饑餓之敵。這是懂得並利用治己之力以困敵人之力。不要去迎擊旗幟整齊、部伍統一的軍隊，不要去攻擊陣容整肅、士氣飽滿的軍隊，這是懂得戰場上的隨機應變。

所以，用兵的原則是：對佔據高地、背倚丘陵之敵，不要作正面仰攻；對於假裝敗逃之敵，不要跟蹤追擊；敵人的精銳部隊不要強攻；敵人的誘餌之兵，不要貪食；對正在向本土撤退的部隊不要去阻截；對被包圍的敵軍，要預留缺口；對於陷入絕境的敵人，不要過分逼迫，這些都是用兵的基本原則。

九變第八

原文：【九變第八】

孫子曰：

凡用兵之法，將受命於君，合軍聚合。泛地無舍，衢地合交，絕地無留，圍地則謀，死地則戰，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

故將通於九變之利者，知用兵矣；將不通九變之利，雖知地形，不能得地之利矣；治兵不知九變之術，雖知五利，不能得人之用矣。

是故智者之慮，必雜於利害，雜於利而務可信也，雜於害而患可解也。是故屈諸侯者以害，役諸侯者以業，趨諸侯者以利。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

故將有五危，必死可殺，必生可虜，忿速可侮，廉潔可辱，愛民可煩。凡此五者，將之過也，用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

譯文：【九變第八】

孫子說：用兵的原則，將接受國君的命令，召集人馬組建軍隊，在難於通行之地不要駐紮，在四通八達的交通要道要與四鄰結交，在難以生存的地區不要停留，要趕快通過，在四周有險阻容易被包圍的地區要精於謀

劃，誤入死地則須堅決作戰。有的道路不要走，有些敵軍不要攻，有些城池不要占，有些地域不要爭，君主的某些命令也可以不接受。

所以將帥精通“九變”的具體運用，就是真懂得用兵了；將帥不精通“九變”的具體運用，就算熟悉地形，也不能得到地利。指揮作戰如果不懂“九變”的方法，即使知道“五利”，也不能充分發揮部隊的戰鬥力。

智慧明達的將帥考慮問題，必然把利與害一起權衡。在考慮不利條件時，同時考慮有利條件，大事就能順利進行；在看到有利因素時同時考慮到不利因素，禍患就可以排除。因此，用最另人頭痛的事去使敵國屈服，用複雜的事變去使敵國窮於應付，以利益為釣餌引誘敵國疲於奔命。所以用兵的原則是：不抱敵人不會來的僥倖心理，而要依靠我方有充分準備，嚴陣以待；不抱敵人不會攻擊的僥倖心理，而要依靠我方堅不可摧的防禦，不會被戰勝。

所以，將領有五種致命的弱點：堅持死拼硬打，可能招致殺身之禍；臨陣畏縮，貪生怕死，則可能被俘；性情暴躁易怒，可能受敵輕侮而失去理智；過分潔身自好，珍惜聲名，可能會被羞辱引發衝動；由於愛護民眾，受不了敵方的擾民行動而不能採取相應的對敵行動。所有這五種情況，都是將領最容易有的過失，是用兵的災難。軍隊覆沒，將領犧牲，必定是因為這五種危害，因此一定要認識到這五種危害的嚴重性。

行軍第九

原文：【行軍第九】

孫子曰：

凡處軍相敵，絕山依穀，視生處高，戰隆無登，此處山之軍也。絕水必遠水，客絕水而來，勿迎之于水內，令半渡而擊之利，欲戰者，無附于水而迎客，視生處高，無迎水流，此處水上之軍也。絕斥澤，唯亟去無留，若交軍於斥澤之中，必依水草而背眾樹，此處斥澤之軍也。平陸處易，右背高，前死後生，此處平陸之軍也。凡此四軍之利，黃帝之所以勝四帝也。凡軍好高而惡下，貴陽而賤陰，養生而處實，軍無百疾，是謂必勝。丘陵堤防，必處其陽而右背之，此兵之利，地之助也。上雨水流至，欲涉者，待其定也。凡地有絕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必亟去之，勿近也。吾遠之，敵近之；吾迎之，敵背之。軍旁有險阻、潢井、蒹葭、小林、□①蒼者，必謹覆索之，此伏奸之所處也。

敵近而靜者，恃其險也；遠而挑戰者，欲人之進也；其所居易者，利也；眾樹動者，來也；眾草多障者，疑也；鳥起者，伏也；獸駭者，覆也；塵高而銳者，車來也；卑而廣者，徒來也；散而條達者，樵采也；少而往來者，營軍也；辭卑而備者，進也；辭強而進驅者，退也；輕車先出居其側者，陳也；無約而請和者，謀也；奔走而陳兵者，期也；半進半退者，誘也；杖而立者，饑也；汲而先飲者，渴也；見利而不進者，勞也；鳥集者，虛也；夜呼者，恐也；軍擾者，將不重也；旌旗動者，亂也；吏怒者，倦也；殺馬肉食者，軍無糧也；懸□②不返其舍者，窮寇也；諄諄□③□③，

徐與人言者，失眾也；數賞者，窘也；數罰者，困也；先暴而後畏其眾者，不精之至也；來委謝者，欲休息也。兵怒而相迎，久而不合，又不相去，必謹察之。

兵非貴益多也，惟無武進，足以並力料敵取人而已。夫惟無慮而易敵者，必擒於人。卒未親而罰之，則不服，不服則難用。卒已親附而罰不行，則不可用。故合之以文，齊之以武，是謂必取。令素行以教其民，則民服；令素不行以教其民，則民不服。令素行者，與眾相得也。

[注：]

①：“翳”加“艸”頭。

②：[垂瓦]。

③：[言翕]。

譯文：【行軍第九】

孫子說：在各種不同地形上處置軍隊和觀察判斷敵情時，應該注意：通過山地，必須依靠有水草的山谷，駐紮在居高向陽的地方，敵人佔領高地，不要仰攻，這是在山地上對軍隊的處置原則。橫渡江河，應遠離水流駐紮，敵人渡水來戰，不要在江河中迎擊，而要等它渡過一半時再攻擊，這樣較為有利。如果要同敵人決戰，不要緊靠水邊列陣；在江河地帶紮營，也要居高向陽，不要面迎水流，這是在江河地帶上對軍隊處置的原則。通

過鹽鹼沼澤地帶，要迅速離開，不要逗留；如果同敵軍相遇於鹽鹼沼澤地帶，那就必須靠近水草而背靠樹林，這是在鹽鹼沼澤地帶上對軍隊處置的原則。在平原上應佔領開闊地域，而側翼要依託高地，前低後高。這是在平原地帶上對軍隊處置的原則。以上四中“處軍”原則的好處，就是黃帝之所以能戰勝其他四帝的原因。

大凡駐軍總是喜歡乾燥的高地，避開潮濕的窪地；重視向陽之處，避開陰暗之地；靠近水草地區，軍需供應充足，將士百病不生，這樣就有了勝利的保證。在丘陵堤防行軍，必須佔領它向陽的一面，並把主要側翼靠著它。這些對於用兵有利的措施，是利用地形作為輔助條件的。上游下雨，洪水突至，禁止徒涉，應等待水流稍平緩以後。凡遇到或通過“絕澗”、“天井”、“天牢”、“天羅”、“天陷”、“天隙”這幾種地形，必須迅速離開，不要接近。我們應該遠離這些地形，而讓敵人去靠近它；我們應面向這些地形，而讓敵人去背靠它。軍隊兩旁遇到有險峻的隘路、湖沼、水網、蘆葦、山林和草木茂盛的地方，必須謹慎地反復搜索，這些都是敵人可能埋設伏兵和隱伏奸細的地方。

敵人離我很近而安靜的，是依仗它佔領險要地形；敵人離我很遠但挑戰不休，是想誘我前進；敵人之所以駐紮在平坦地方，是因為對它有某種好處。許多樹木搖動，是敵人隱蔽前來；草叢中有許多遮障物，是敵人布下的疑陣；群鳥驚飛，是下麵有伏兵；野獸駭奔，是敵人大舉突襲；塵土高而尖，是敵人戰車駛來；塵土低而寬廣，是敵人的步兵開來；塵土疏散飛揚，是敵人正在拽柴而走；塵土少而時起時落；是敵人正在紮營。敵人使者措辭謙卑卻又在加緊戰備的，是準備進攻；措辭強硬而軍隊又做出前進姿態的，是準備撤退；輕車先出動，部署在兩翼的，是在布列陣勢；敵

人尚未受挫而來講和的，是另有陰謀；敵人急速奔跑並排並列陣的，是企圖約期同我決戰；敵人半進半退的，是企圖引誘我軍。抵兵倚著兵器而站立的，是饑餓的表現；供水兵打水自己先飲的，是乾渴的表現；敵人見利而不進兵爭奪的，是疲勞的表現；敵人營寨上聚集鳥雀的，下麵是空營；敵人夜間驚叫的，是恐慌的表現；敵營驚擾紛亂的，是敵將沒有威嚴的表現；旌旗搖動不整齊的，是敵人隊伍已經混亂。敵人軍官易怒的，是全軍疲倦的表現；用糧食喂馬，殺馬吃肉，收拾起汲水器具，部隊不返營房的，是要拼死的窮寇；低聲下氣同部下講話的，是敵將失去人心；不斷犒賞士卒的，是敵軍沒有辦法；不斷懲罰部屬的，是敵人處境困難；先粗暴然後又害怕部下的，是最不精明的將領；派來使者送禮言好的，是敵人想休兵息戰；敵人逞怒同我對陣，但久不交鋒又不撤退的，必須謹慎地觀察他的企圖。

打仗不在於兵力越多越好，只要不輕敵冒進，並集中兵力、判明敵情，取得部下的信任和支持，也就足夠了。那種既無深謀遠慮而又輕敵的人，必定會被敵人俘虜。士卒還沒有親近依附就執行懲罰，那麼他們會不服，不服就很難使用。士卒已經親近依附，如果不執行軍紀軍法，也不能用來作戰。所以，要用懷柔寬仁使他們思想統一，用軍紀軍法使他們行動一致，這樣就必能取得部下的敬畏和擁戴。平素嚴格貫徹命令，管教士卒，士卒就能養成服從的習慣；平素從來不嚴格貫徹命令，管教士卒，士卒就會養成不服從的習慣。平時命令能貫徹執行的，表明將帥同士卒之間相處融洽。

地形第十

原文：【地形第十】

孫子曰：

地形有通者、有掛者、有支者、有隘者、有險者、有遠者。我可以往，彼可以來，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陽，利糧道，以戰則利。可以往，難以返，曰掛。掛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敵若有備，出而不勝，難以返，不利。我出而不利，彼出而不利，曰支。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利。隘形者，我先居之，必盈之以待敵。若敵先居之，盈而勿從，不盈而從之。險形者，我先居之，必居高陽以待敵；若敵先居之，引而去之，勿從也。遠形者，勢均難以挑戰，戰而不利。凡此六者，地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凡兵有走者、有馳者、有陷者、有崩者、有亂者、有北者。凡此六者，非天地之災，將之過也。夫勢均，以一擊十，曰走；卒強吏弱，曰馳；吏強卒弱，曰陷；大吏怒而不服，遇敵懟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將弱不嚴，教道不明，吏卒無常，陳兵縱橫，曰亂；將不能料敵，以少合眾，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北。凡此六者，敗之道也，將之至任，不可不察也。

夫地形者，兵之助也。料敵制勝，計險隘遠近，上將之道也。知此而用戰者必勝，不知此而用戰者必敗。故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故進不求名，退不避罪，唯民是保，而

利於主，國之寶也。

視卒如嬰兒，故可以與之赴深溪；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厚而不能使，愛而不能令，亂而不能治，譬若驕子，不可用也。

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敵之不可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而不知吾卒之不可以擊，勝之半也；知敵之可擊，知吾卒之可以擊，而不知地形之不可以戰，勝之半也。故知兵者，動而不迷，舉而不窮。故曰：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譯文：【地形第十】

孫子說：地形有“通”、“掛”、“支”、“隘”、“險”、“遠”等六種。凡是我們可以去，敵人也可以來的地域，叫做“通”；在“通”形地域上，應搶先占開闊向陽的高地，保持糧道暢通，這樣作戰就有利。凡是以前進，難以返回的地域，稱作“掛”；在掛形的地域上，假如敵人沒有防備，我們就能突擊取勝。假如敵人有防備，出擊又不能取勝，而且難以回師，這就不利了。凡是我軍出擊不利，敵人出擊不利的地域叫做“支”。在“支”形地域上，敵人雖然以利相誘，我們也不要出擊，而應該率軍假裝退卻，誘使敵人出擊一半時再回師反擊，這樣就有利。在“隘”形地域上，我們應該搶先佔領，並用重兵封鎖隘口，以等待敵人的到來；如果敵人已先佔據了隘口，並用重兵把守，我們就不要去進攻；如果敵人沒有用重兵據守隘口，那麼就可以進攻。在“險”形地域上，如果我軍先敵佔領，就必須控制開闊向陽的高地，以等待敵人來犯；如果敵人先我佔領，就應該率軍撤離，不要去攻打它。在“遠”形地域上，敵我雙方地勢

均同，就不宜去挑戰，勉強求戰，很是不利。以上六點，是利用地形的原則。這是將帥的重大責任所在，不可不認真考察研究。

軍隊打敗仗有“走”、“馳”、“陷”、“崩”、“亂”、“北”六種情況。這六種情況的發生，不是天時地理的災害，而是將帥自身的過錯。地勢均同的情況下，以一擊十而導致失敗的，叫做“走”。士卒強悍，軍官懦弱而造成失敗的，叫做“馳”。將帥強悍，士卒懦弱而失敗的，叫做“陷”。偏將怨仇不服從指揮，遇到敵人擅自出戰，主將又不瞭解他們能力，因而失敗的，叫做“崩”。將帥懦弱缺乏威嚴，治軍沒有章法，官兵關係混亂緊張，列兵佈陣雜亂無常，因此而致敗的，叫做“亂”。將帥不能正確判斷敵情，以少擊眾，以弱擊強，作戰又沒有精銳先鋒部隊，因而落敗的，叫做“北”。以上六種情況，均是導致失敗的原因。這是將帥的重大責任之所在，是不可不認真考察研究的。

地形是用兵打仗的輔助條件。正確判斷敵情，考察地形險易，計算道路遠近，這是高明的將領必須掌握的方法，懂得這些道理去指揮作戰的，必定能夠勝利；不瞭解這些道理去指揮作戰的，必定失敗。所以，根據分析有必勝把握的，即使國君主張不打，堅持打也是可以的；根據分析沒有必勝把握的，即使國君主張打，不打也是可以的。所以，戰不謀求勝利的名聲，退不回避失利的罪責，只求保全百姓，符合國君利益，這樣的將帥，才是國家的寶貴財富。

對待士卒象對待嬰兒，士卒就可以同他共患難；對待士卒象對待自己的兒子，士卒就可以跟他同生共死。如果對士卒厚待卻不能使用，溺愛卻不能指揮，違法而不能懲治，那就如同驕慣了的子女，是不可以用來同敵

作戰的。只瞭解自己的部隊可以打，而不瞭解敵人不可打，取勝的可能只有一半；只瞭解敵人可以打，而不瞭解自己的部隊不可以打，取勝的可能也有一半。知道敵人可以打，也知道自己的部隊能打，但是不瞭解地形不利於作戰，取勝的可能性仍然只有一半。所以，懂得用兵的人，他行動起來不會迷惑，他的戰術變化無窮。

所以說：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

九地第十一

原文：【九地第十一】

孫子曰：

用兵之法，有散地，有輕地，有爭地，有交地，有衢地，有重地，有泛地，有圍地，有死地。諸侯自戰其地者，爲散地；入人之地不深者，爲輕地；我得亦利，彼得亦利者，爲爭地；我可以往，彼可以來者，爲交地；諸侯之地三屬，先至而得天下眾者，爲衢地；入人之地深，背城邑多者，爲重地；山林、險阻、沮澤，凡難行之道者，爲泛地；所由入者隘，所從歸者迂，彼寡可以擊吾之眾者，爲圍地；疾戰則存，不疾戰則亡者，爲死地。是故散地則無戰，輕地則無止，爭地則無攻，交地則無絕，衢地則合交，重地則掠，泛地則行，圍地則謀，死地則戰。

古之善用兵者，能使敵人前後不相及，眾寡不相恃，貴賤不相救，上下不相收，卒離而不集，兵合而不齊。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敢問敵眾而整將來，待之若何曰：先奪其所愛則聽矣。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凡爲客之道，深入則專。主人不克，掠于饒野，三軍足食。謹養而勿勞，並氣積力，運兵計謀，爲不可測。

投之無所往，死且不北。死焉不得，士人盡力。兵士甚陷則不懼，無所往則固，深入則拘，不得已則鬥。是故其兵不修而戒，不求而得，不約

而親，不令而信，禁祥去疑，至死無所之。

吾士無餘財，非惡貨也；無餘命，非惡壽也。令發之日，士卒坐者涕沾襟，偃臥者涕交頤，投之無所往，諸、劇之勇也。故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敢問兵可使如率然乎？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而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是故方馬埋輪，未足恃也；齊勇如一，政之道也；剛柔皆得，地之理也。故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也。

將軍之事，靜以幽，正以治，能愚士卒之耳目，使之無知；易其事，革其謀，使人無識；易其居，迂其途，使民不得慮。帥與之期，如登高而去其梯；帥與之深入諸侯之地，而發其機。若驅群羊，驅而往，驅而來，莫知所之。聚三軍之眾，投之於險，此謂將軍之事也。

九地之變，屈伸之力，人情之理，不可不察也。

凡為客之道，深則專，淺則散。去國越境而師者，絕地也；四徹者，衢地也；入深者，重地也；入淺者，輕地也；背固前隘者，圍地也；無所往者，死地也。

是故散地吾將一其志，輕地吾將使之屬，爭地吾將趨其後，交地吾將謹其守，交地吾將固其結，衢地吾將謹其恃，重地吾將繼其食，泛地吾將進其途，圍地吾將塞其闕，死地吾將示之以不活。

故兵之情：圍則禦，不得已則鬥，過則從。

是故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預交；不知山林、險阻、沮澤之形者，不能行軍；不用鄉導，不能得地利。四五者，一不知，非霸王之兵也。夫霸王之兵，伐大國，則其眾不得聚；威加於敵，則其交不得合。是故不爭天下之交，不養天下之權，信己之私，威加於敵，則其城可拔，其國可隳。

施無法之賞，懸無政之令。犯三軍之眾，若使一人。犯之以事，勿告以言；犯之以害，勿告以利。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夫眾陷於害，然後能為勝敗。

故為兵之事，在順詳敵之意，並敵一向，千里殺將，是謂巧能成事。是故政舉之日，夷關折符，無通其使，厲於廊廟之上，以誅其事。敵人開闔，必亟入之，先其所愛，微與之期，踐墨隨敵，以決戰事。是故始如處女，敵人開戶；後如脫兔，敵不及拒。

譯文：【九地第十一】

孫子說：按照用兵的原則，軍事地理有散地、輕地、爭地、交地、衢地、重地、圯地、圍地、死地。諸侯在本國境內作戰的地區，叫做散地。在敵國淺近縱深作戰的地區，叫做輕地。我方得到有利，敵人得到也有利的地區，叫做爭地。我軍可以前往，敵軍也可以前來的地區，叫做交地。多國相毗鄰，先到就可以獲得諸侯列國援助的地區，叫做衢地。深入敵國腹地，背靠敵人眾多城邑的地區，叫做重地。山林險阻沼澤等難於通行的地區，叫做圯地。行軍的道路狹窄，退兵的道路迂遠，敵人可以用少量兵力攻擊我方眾多兵力的地區，叫做圍地。迅速奮戰就能生存，不迅速奮戰

就會全軍覆滅的地區，叫做死地。因此，處於散地就不宜作戰，處於輕地就不宜停留，遇上爭地就不要勉強強攻，遇上交地就不要斷絕聯絡，進入衢地就應該結交諸侯，深入重地就要掠取糧草，碰到圯地就必須迅速通過，陷入圍地就要設謀脫險，處於死地就要力戰求生。

從前善於指揮作戰的人，能使敵人前後部隊不能相互策應，主力和小部隊無法相互依靠，官兵之間不能相互救援，上下級之間不能互相聯絡，士兵分散不能集中，合兵佈陣也不整齊。對我有利就打，對我無利就停止行動。試問：敵人兵員眾多且又陣勢嚴整向我發起進攻，那該用什麼辦法對付它呢？回答是：先奪取敵人最關心愛護的，這樣就聽從我們的擺佈了。用兵之理貴在神速，要乘敵人措手不及的時機，走敵人意料不到的道路，攻擊敵人沒有戒備的地方。

在敵國境內進行作戰的一般規律是：越深入敵國腹地，我軍軍心就越堅固，敵人就不可戰勝我們。在敵國豐饒地區掠取糧草，部隊給養就有了保障。要注意休整部隊，不要使其過於疲勞，保持士氣，養精蓄銳。部署兵力，巧設計謀，使敵人無法判斷我軍的意圖。將部隊置於無路可走的絕境，士卒就會寧死不退。士卒既能寧死不退，那麼他們怎麼會不殊死作戰呢！士卒深陷危險的境地，就不再存在恐懼，一旦無路可走，軍心就會牢固。深入敵境軍隊就不會離散。遇到迫不得已的情況，軍隊就會殊死奮戰。因此，不須整飭就能注意戒備，不用強求就能完成任務，無須約束就能親密團結，不待申令就會遵守紀律。禁止占卜迷信，消除士卒的疑慮，他們至死也不會逃避。我軍士卒沒有多餘的錢財，並不是不愛錢財；士卒置生死於度外，也不是不想長壽。當作戰命令頒佈之時，坐著的士卒淚沾衣襟，躺著的士卒淚流滿面，但把士卒置於無路可走的絕境，他們就都會象專諸、

曹劌一樣的勇敢。

善於指揮作戰的人，能使部隊自我策應如同“率然”蛇一樣。“率然”是常山地方一種蛇，打它的頭部，尾巴就來救應；打它的尾，頭就來救應；打它的腰，頭尾都來救應。試問：可以使軍隊象“率然”一樣吧？回答是：可以。那吳國人和越國人是互相仇視的，但當他們同船渡河而遇上大風時，他們相互救援，就如同人的左右手一樣。所以，想用縛住馬韁、深埋車輪這種顯示死戰決心的辦法來穩定部隊，是靠不住的。要使部隊能夠齊心協力奮勇作戰如同一人，關鍵在於部隊管理教育有方。要使強弱不同的士卒都能發揮作用，在於恰當地利用地形。所以善於用兵的人，能使全軍上下攜手團結如同一人，這是因為客觀形勢迫使部隊不得不這樣。

主持軍事行動，要做到考慮謀略沉著冷靜而幽深莫測，管理部隊公正嚴明而有條不紊。要能蒙蔽士卒的視聽，使他們對於軍事行動毫無所知；變更作戰部署，改變原定計劃，使人無法識破真相；不時變換駐地，故意迂回前進，使人無從推測意圖。將帥向軍隊賦予作戰任務，要象使其登高而抽去梯子一樣。將帥率領士卒深入諸侯國土，要象弩機發出的箭一樣一往無前。對待士卒要能如驅趕羊群一樣，趕過去又趕過來，使他們不知道要到哪裡去。集結全軍，把他們置於險境，這就是統帥軍隊的要點。九種地形的應變處置，攻防進退的利害得失，全軍上下的心理狀態，這些都是作為將帥不能不認真研究和周密考察的。

在敵國境內作戰的規律是：深入敵境則軍心穩固，淺入敵境則軍心容易渙散。進入敵境進行作戰的稱為絕地；四通八達的地區叫做衢地；進入敵境縱深的地區叫做重地；進入敵境淺的地區叫做輕地；背有險阻前有隘

路的地區叫圍地；無路可走的地區就是死地。因此，在散地，要統一軍隊意志；在輕地，要使營陣緊密相連；在爭地，要迅速出兵抄到敵人的後面；在交地，就要謹慎防守；在衢地，就要鞏固與列國的結盟；入重地，就要保障軍糧供應；在圯地，就必須迅速通過；陷入圍地，就要堵塞缺口；到了死地，就要顯示死戰的決心。所以，士卒的心理狀態是：陷入包圍就會竭力抵抗，形勢逼迫就會拚死戰鬥，身處絕境就會聽從指揮。不瞭解諸侯列國的戰略意圖，就不要與之結交；不熟悉山林、險阻、沼澤等地形情況，就不能行軍；不使用嚮導，就無法得到地利。這些情況，如有一樣不瞭解，都不能成為稱王爭霸的軍隊。凡是王霸的軍隊，進攻大國，能使敵國的軍民來不及動員集中；兵威加在敵人頭上，能夠使敵方的盟國無法配合策應。因此，沒有必要去爭著同天下諸侯結交，也用不著在各諸侯國裡培植自己的勢力，只要施展自己的戰略意圖，把兵威施加在敵人頭上，就可以拔取敵人的城邑，摧毀敵人的國都。施行超越慣例的獎賞，頒佈不拘常規的號令，指揮全軍就如同使用一個人一樣。向部下佈置作戰任務，但不說明其中意圖。只告知利益而不指出危害。將士卒置於危地，才能轉危為安；使士卒陷於死地，才能起死回生。軍隊深陷絕境，然後才能贏得勝利。所以，指導戰爭的關鍵，在於謹慎地觀察敵人的戰略意圖，集中兵力攻擊敵人一部，千里奔襲，斬殺敵將，這就是所謂巧妙用兵，實現克敵制勝的目的。

因此，在決定戰爭方略的時候，就要封鎖關口，廢除通行符證，不允許敵國使者往來；要在廟堂裡再三謀劃，作出戰略決策。敵人一旦出現間隙，就要迅速乘機而入。首先奪取敵人戰略要地，但不要輕易與敵約期決戰。要靈活機動，因敵情來決定自己的作戰行動。因此，戰爭開始之前要象處女那樣顯得沉靜柔弱，誘使敵人放鬆戒備；戰鬥展開之後，則要象脫逃的野兔一樣行動迅速，使敵人措手不及，無從抵抗。

火攻地十二

原文：【火攻第十二】

孫子曰：

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輜，四曰火庫，五曰火隊。

行火必有因，因必素具。發火有時，起火有日。時者，天之燥也。日者，月在箕、壁、翼、軫也。凡此四宿者，風起之日也。凡火攻，必因五火之變而應之：火發於內，則早應之於外；火發而其兵靜者，待而勿攻，極其火力，可從而從之，不可從則上。火可發於外，無待於內，以時發之，火發上風，無攻下風，晝風久，夜風止。凡軍必知五火之變，以數守之。

故以火佐攻者明，以水佐攻者強。水可以絕，不可以奪。

夫戰勝攻取而不惰其功者凶，命曰“費留”。故曰：明主慮之，良將惰之，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慍而攻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上。怒可以復喜，慍可以復說，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明主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

譯文：【火攻第十二】

孫子說：火攻形式共有五種，一是火燒敵軍人馬，二是焚燒敵軍糧草，三是焚燒敵軍輜重，四是焚燒敵軍倉庫，五是火燒敵軍運輸設施。實施火

攻必須具備條件，火攻器材必須隨時準備。放火要看准天時，起火要選好日子。天時是指氣候乾燥，日子是指月亮行經“箕”、“壁”、“翼”、“軫”四個星宿位置的時候。月亮經過這四個星宿的時候，就是起風的日子。

凡用火攻，必須根據五種火攻所引起的不同變化，靈活部署兵力策應。在敵營內部放火，就要及時派兵從外面策應。火已燒起而敵軍依然保持鎮靜，就應等待，不可立即發起進攻。待火勢旺盛後，再根據情況作出決定，可以進攻就進攻，不可進攻就停止。火可從外面放，這時就不必等待內應，只要適時放火就行。從上風放火時，不可從下風進攻。白天風刮久了，夜晚就容易停止。軍隊都必須掌握這五種火攻形式，等待條件具備時進行火攻。用火來輔助軍隊進攻，效果顯著；用水來輔助軍隊進攻，攻勢必能加強。水可以把敵軍分割隔絕，但卻不能焚毀敵人的軍需物資。

凡打了勝仗，攻取了土地城邑，而不能鞏固戰果的，會很危險，這種情況叫做“費留”。所以說，明智的國君要慎重地考慮這個問題，賢良的將帥要嚴肅地對待這個問題。沒有好處不要行動，沒有取勝的把握不能用兵，不到危急關頭不要開戰。國君不可因一時憤怒而發動戰爭，將帥不可因一時的氣忿而出陣求戰。符合國家利益才用兵，不符合國家利益就停止。憤怒還可以重新變為歡喜，氣忿也可以重新轉為高興，但是國家滅亡了就不能複存，人死了也不能再生。所以，對待戰爭，明智的國君應該慎重，賢良的將帥應該警惕，這是安定國家和保全軍隊的基本道理。

用間第十三

原文：【用間第十三】

孫子曰：

凡興師十萬，出征千里，百姓之費，公家之奉，日費千金，內外騷動，怠于道路，不得操事者，七十萬家。相守數年，以爭一日之勝，而愛爵祿百金，不知敵之情者，不仁之至也，非民之將也，非主之佐也，非勝之主也。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眾者，先知也。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也。

故用間有五：有因間，有內間，有反間，有死間，有生間。五間俱起，莫知其道，是謂神紀，人君之寶也。鄉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內間者，因其官人而用之；反間者，因其敵間而用之；死間者，為誑事於外，令吾聞知之而傳於敵間也；生間者，反報也。故三軍之事，莫親於間，賞莫厚於間，事莫密於間，非聖賢不能用間，非仁義不能使間，非微妙不能得間之實。微哉微哉！無所不用間也。間事未發而先聞者，間與所告者兼死。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間必索知之。敵間之來間我者，因而利之，導而舍之，故反間可得而用也；因是而知之，故鄉間、內間可得而使也；因是而知之，故死間為誑事，可使告敵；因是而知之，故生間可使如期。五間之事，主必知之，知之必在於反間，故反間不可不厚也。

昔殷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殷。故明君賢將，能以上

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之所恃而動也。

譯文：【用間第十三】

孫子說：凡興兵十萬，征戰千里，百姓的耗費，國家的開支，每天都要花費千金，前後方動亂不安，戍卒疲備地在路上奔波，不能從事正常生產的有七十萬家。這樣相持數年，就是爲了決勝於一旦，如果吝惜爵祿和金錢，不肯用來重用間諜，以致因爲不能掌握敵情而導致失敗，那就是不仁到極點了。這種人不配作軍隊的統帥，算不上國家的輔佐，也不是勝利的主宰。所以，明君和賢將之所以一出兵就能戰勝敵人，功業超越眾人，就在於能預先掌握敵情。要事先瞭解敵情，不可求神問鬼，也不可用相似的現象作類比推測，不可用日月星辰運行的位置去驗證，一定要取之於人，從那些熟悉敵情的人的口中去獲取。

間諜的運用有五種，即鄉間、內間、反間、死間、生間。五種間諜同時用起來，使敵人無從捉摸我用間的規律，這是使用間諜神妙莫測的方法，也正是國君克敵制勝的法寶。所謂鄉間，是指利用敵人的同鄉做間諜；所謂內間，就是利用敵方官吏做間諜；所謂反間，就是使敵方間諜爲我所用；所謂死間，是指製造散佈假情報，通過我方間諜將假情報傳給敵間，誘使敵人上當，一旦真情敗露，我間難免一死；所謂生間，就是偵察後能活著回來報告敵情的人。所以在軍隊中，沒有比間諜更親近的人，沒有比間諜更爲優厚獎賞的，沒有比間諜更爲秘密的事情了。不是睿智超群的人不能使用間諜，不是仁慈慷慨的人不能指使間諜，不是謀慮精細的人不能得到間諜提供的真實情報。微妙啊，微妙！無時無處不可以使用間諜。間諜的工作還未開展，而已洩露出去的，那麼間諜和瞭解內情的人都要處死。凡

是要攻打的敵方軍隊，要攻佔的敵方城市，要刺殺的敵方人員，都須預先瞭解其主管將領、左右親信、負責傳達的官員、守門官吏和門客幕僚的姓名，指令我方間諜一定要將這些情況偵察清楚。

一定要搜查出敵方派來偵察我方軍情的間諜，從而用重金收買他，引誘開導他，然後再放他回去，這樣，反間就可以為我所用了。通過反間瞭解敵情，鄉間、內間也就可以利用起來了。通過反間瞭解敵情，就能使死間傳播假情報給敵人了。通過反間瞭解敵情，就能使生間按預定時間報告敵情了。五種間諜的使用，國君都必須瞭解掌握。瞭解情況的關鍵在於使用反間，所以對反間不可不給予優厚的待遇。

從前殷商的興起，在於重用了在夏朝為臣的伊摯，他熟悉並瞭解夏朝的情況；周朝的興起，是由於周武王重用了瞭解商朝情況的呂牙。所以，明智的國君，賢能的將帥，能用智慧高超的人充當間諜，就一定能建樹大功。這是用兵的關鍵，整個軍隊都要依靠間諜提供的敵情來決定軍事行動。